

# 枣庄市财政局

---

枣财办函〔2024〕34号

签发人：孙中礼

答复类型：A

## 关于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 113442 号提案 答复的函

张敏委员：

您提出的提案《关于持续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支持。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提案中提出建议 3 条，其中涉及我单位 1 条，已采纳落实 1 条，落实率 100%。

### 一、现有举措及成效

#### （一）建设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为促进我市融资担保机构做大做强、做实做优，更好地服务于小微企业、“三农”等市场主体，市财政局持续加快推进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一是建立健全资本金动态补偿机制，增强担保及代偿能力。市财政局连续三年每年安排 3000 万元用于市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做实和增加融资担保机构资本金，加强政府融资担保风险补偿资金管理。目前市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金

---

达到 4 亿元，风险补偿资金规模达到 5000 万元。二是加快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战略合作扩面，实现市域全覆盖。为敦促各区（市）加快战略合作进程，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加强融资担保风险补偿资金管理的通知》、《枣庄市融资担保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市融资担保公司已与全部区（市）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三是发挥奖补机制导向作用。积极争取上级降费奖补政策，支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降费让利，2024 年下达省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奖补资金 55 万元。2023 年以来，市融资担保公司对 500 万元及以下的批量担保业务收费由 1% 降至 0.5%，较大幅度降低了企业的融资成本。2024 年上半年，市融资担保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金额 5.6 亿元，新增融资担保业务 329 笔，在保余额 13.8 亿元，在保业务 799 笔，共计降费让利金额达 683.4 万元。

## （二）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

积极落实中央、省、市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2024 年市财政局共拨付专项资金 4267.1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160 万元，省级资金 810 万元，市级资金 1297.19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市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3 亿元，带动就业 4320 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的落实，有效扩大了金融服务的覆盖面，有力地支持了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进一步缓解了就业压力，为创业者实施创业提供了有力地资金支持，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 二、下一步措施

### （一）深化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

进一步健全融资担保风险补偿机制，支持担保机构提升担保实力和代偿能力，引导担保机构聚焦支小支农主业，促进全市中小微企业融资规模明显增长、融资结构更加优化，实现“增量、降价、提质、扩面”目标。同时，支持市融资担保公司推动批量担保业务数字化转型，运用数字化工具推广批量化、线上化担保业务和“总对总”业务，实现担保业务线上受理、审查、审批和信息共享，不断提高担保业务办理效率。

### （二）进一步做好普惠金融工作

加强创业担保贷款相关扶持政策宣传和解读，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参与度；落实好创业担保贷款中央、省、市级贴息政策，全力支持我市就业困难群体创业就业；对我市小微企业普惠金融尤其是创业担保贷款业务开展好的银行，根据年度考核结果确定全市创业担保贷款风险准备基金存放额度，促进我市普惠金融服务扩面、增量、降本、增效。



联系电话：3314369      联系人:宋锋锋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    市委督查室    市政府督查室